



CONTINENTAL HOLDINGS LIMITED 恒和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1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一)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使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註一)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恒和珠寶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註二) _____ 股之股東茲委任大會主席(註三)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人，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定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彌敦道一一八號 The Mira Hong Kong 三樓宴會廳二號及三號室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大會」)，並(但不限於)於大會代表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之名義按下文之指示就下列載於召開大會之通告之決議案投票，如無作出任何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代表自行酌情投票。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批准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0.5港仙之末期股息。		
(3)	(a) 重選陳偉立先生為董事。		
	(b) 重選陳聖澤博士為董事。		
	(c) 重選張志輝先生為董事。		
	(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根據大會通告第5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6)	根據大會通告第6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本公司股份。		
(7)	根據大會通告第7項普通決議案擴大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本公司額外股份。		

日期：二零一八年 _____ 簽署：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姓名登記並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股份數目。若未予填妥，則此代表委任表格將當作關於所有以閣下姓名登記之股份。
- 若閣下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其他人仕為代表，請刪除「大會主席」字樣，並於空格內填上擬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加簽認可。
- 注意：若閣下對決議案希望投贊成票，請於贊成欄內填上「✓」號。若閣下對決議案希望投反對票，請於反對欄內填上「✓」號。如未予填妥，則閣下之代表將有權自行決定對各項決議案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於大會上正式提呈但並未在召開大會之通告上提及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此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委任人或經正式書面授權之授權人簽署，或如委任人為公司，則應加蓋公司印鑑、或由高級職員或獲授權人或獲正式授權之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九龍紅磡鶴園街11號凱旋工商中心第三期1樓M及N座)，方為有效。
- 如屬本公司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大會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只有於股東名冊內上述持有人中排名首位之人士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彼必須親身代表閣下出席大會。
- 填妥並交回本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